

证券代码：871391

证券简称：阿尔法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收到《关于给予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
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179号）》。

收到日期：2019年5月28日

生效日期：2019年5月24日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1、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在地：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朱家尖街道普陀国际游艇公寓蓝堡山庄25幢，法定代表人：李遐。

2、李遐，女，1965年1月出生，时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公司未在2018年会计年度的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

二、 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规事实：

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我司作出如下决定：

（一）给予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二）给予李遐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暂对公司经营方面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纪律处分暂对公司财务方面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 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收到《纪律处分的决定》并立即进行整改：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相关业务规则及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方面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

股东的利益。

我公司在此向投资者表示歉意，今后将更加充分地重视报告披露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179号）》

舟山群岛新区阿尔法游艇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